

证券代码：833213

证券简称：翼迈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安徽翼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13 日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213	翼迈科技	2022年12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章程增加党建工作暨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最新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六条：“在挂牌公司中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规定，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，开展党的活动。挂牌公司应当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。国有控股挂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有关规定，结合企业股权结构、经营管理等实际，把党建工作有关要求写入公司章程。”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完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章程增加党建工作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7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12月13日上午8:3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吴莉 联系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香樟大道科技实业园 C3' 号 联系电话:0551-65363888 传真：0551-6577330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翼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安徽翼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1月28日